

证券代码：688690

证券简称：纳微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7

苏州纳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A股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2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余额）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的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的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6,009,139.99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22,930,512.00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2025年当年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10,637,460.80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681,953,714.00元。经董事会审议决议，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具体方案如下：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

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总体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公司拟以实施2025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2元（含税）。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3,814,765股，回购专用账户3,066,622股，公司于2026年3月10日，通过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3,052,000股过户至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截至2026年4月14日，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剩余14,622股，故本次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为403,800,143股，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41,187,614.59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28%。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余额）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的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的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数据及指标如下表：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1,187,614.59	25,247,133.01	20,066,317.55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6,009,139.99	82,843,363.49	68,566,334.41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681,953,714.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86,501,065.1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95,806,279.3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86,501,065.1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3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90.29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535,669,018.9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2,294,011,382.4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23.3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是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审议通过之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纳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